

## 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（七台河市消防救援支队）的（3D数字化消防预案管理平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3D数字化消防预案管理平台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吉林省智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13.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.5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吉林省智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30日